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

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。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(以下简称"《指导意见》")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(以下简称"《自律监管指引》")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经认真审阅相关会议资料及全体监事充分全面的讨论与分析,现就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发表审核意见如下:

- 1、公司不存在《指导意见》《自律监管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
- 2、公司制定《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(草案)》(以下简称"员工持股计划")的程序合法、有效。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符合《指导意见》、《自律监管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- 3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关联董事、关联监事已根据相关规定回避表决,公司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,亦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,不存在公司向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提供贷款、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。
- 4、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均符合《指导意见》及其他法律、 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持有人条件,符合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持有人 范围,其作为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- 5、公司实施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,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,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,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,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,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。

综上,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实施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并提交公司股东 大会审议。

湖北济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9日